

# 丰宁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丰政办字〔2023〕4号

## 丰宁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丰宁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2023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

各镇乡（蒙古族乡）人民政府，新丰路街道办事处、开发区管委会，县政府各部门：

《丰宁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2023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已经县委、县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各承办部门按照相关规定的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报告人大、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认真组织实施，完成相关工作。

附：丰宁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2023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（根据实际情况动态调整）

丰宁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2月10日

# 丰宁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2023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项目录

序号	决策事项名称	决策事项承办单位	承办时间与实施计划	承办程序与标准
1	《丰宁满族自治县妇女发展规划（2021-2030年）》	县妇联	2023年1月-2023年5月前期准备与起草阶段； 2023年6月30日前，完善阶段，并完成法定程序； 2023年6月中旬完成报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。	起草——专家论证——征求意见——合法性审查——政府常务会议研究——向社会公示公开——归档
2	《丰宁满族自治县儿童发展规划（2021-2030年）》	县妇联	2023年1月-2023年5月前期准备与起草阶段； 2023年6月30日前，完善阶段，并完成法定程序； 2023年6月中旬前报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。	起草——专家论证——征求意见——合法性审查——政府常务会议研究——向社会公示公开——归档
3	洪汤寺温泉总体开发	旅游和文化文物局	2023年5月-2023年6月前期准备与起草相关协议阶段； 2023年6月底之前，完善阶段，并完成法定程序； 2023年8月中旬前报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。	起草——专家论证——征求意见——合法性审查——政府常务会议研究——向社会公示公开——报县委常委会——归档